

附件一、115 年度第 14 屆全國泰雅族運動會暨傳統技藝競賽活動 選手保證書

本人確實符合參加「115 年度第 14 屆 全國泰雅族運動會暨傳統技藝競賽活動」運動員參賽資格。

茲保證

1. 本人身體健康並適合做激烈的競賽

選手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代表單位：

參加組別： 國小組 青少年組 社會組
 長青組

具結人： 同意(親自簽名)

2. 未滿 18 歲者，請加入監護人同意參加之簽名

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姓名： 同意(未成年者務必填寫)

報名單位核章：

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

填寫說明：

- 一、填寫保證書，敬請先詳閱「115 年度第 14 屆全國泰雅族運動會暨傳統技藝競賽活動」競賽總規程及技術手冊有關資格規定。
- 二、保證書後應附參賽選手戶口謄本或報名單位開立同等效力之證明文件。
- 三、請報名單位依照競賽項目及組別分別裝訂報名資料成冊